

江阴市医学会

澄医会〔2024〕35号



江阴市医学会关于成立健康科普专家库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各专科分会：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大力推进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充分发挥健康科普专家在健康科普领域的技术支持作用，经各医疗卫生单位、专科分会推荐遴选，市医学会审核确定，虞桂平等 110 人为首批健康科普专家库成员，并报备江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附件 1）。请各位专家严格按照《江阴市医学会健康科普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附件 2）要求，积极参与健康科普工作，推动全市健康科普宣传科学、规范、有效地开展。

- 附件: 1. 江阴市医学会健康科普专家库成员名单;
2. 江阴市医学会健康科普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



附件 1

江阴市医学会健康科普专家库成员名单（2024 年版）

（按工作单位排名）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技术职称	科普类别
1	虞桂平	男	市人民医院	胸心外科	主任医师	呼吸、肿瘤、健康生活方式
2	张恬	女	市人民医院	全科医学	副主任医师	慢性病防治、膳食营养、健康生活方式、科学就医与政策解读
3	姚勤红	女	市人民医院	公共卫生、预防医学	副主任医师	老年健康、妇女保健、心脑血管
4	柴斌英	女	市人民医院	儿科	主任医师	中医、儿童保健
5	吴明珠	女	市人民医院	营养学	主治医师	膳食营养、老年健康
6	钟云岚	女	市人民医院	中医妇科	副主任中医师	中医养生与保健
7	吴群英	女	市人民医院	妇科	主任医师	妇女保健
8	殷泉忠	男	市人民医院	心血管/老年医学/全科医学	主任医师	心脑血管、慢性病防治、老年健康、膳食营养
9	林青凤	女	市人民医院	肿瘤内科	主任医师	肿瘤、慢性病防治
10	刘澄英	女	市人民医院	呼吸内科	主任医师	呼吸
11	王芳军	男	市人民医院	消化内科	主任医师	消化
12	韩伯军	男	市人民医院	神经内科	主任医师	心脑血管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技术职称	科普类别
13	何喜军	男	市人民医院	急诊医学	主任医师	急重症医学
14	陈孙云	男	市人民医院	感染性疾病科	副主任医师	传染病防治
15	奚 蕾	女	市人民医院	中西医结合肿瘤	主任中医师	中医养生与保健
16	郭春辉	男	市人民医院	感染病学	主任医师	传染病防治
17	郭晓珍	女	市人民医院	内分泌	主任医师	内分泌
18	沙江明	男	市人民医院	全科	副主任医师	消化、健康生活方式、慢性病防治
19	徐茂忠	男	市人民医院	血液内科	主任医师	血液
20	刘兵团	男	市人民医院	消化内科	副主任医师	消化
21	胥 娟	女	市人民医院	内分泌	主任医师	糖尿病、高血压、甲状腺、 高脂血症防治
22	江 天	男	市人民医院	疼痛	主任医师	疼痛学
23	吴志丹	男	市人民医院	医学检验	副主任技师	医学检验
24	顾秋君	女	市人民医院	药学	副主任药师	药学
25	蒋美琴	女	市人民医院	妇产科	主任医师	孕产期保健
26	吴 丹	女	市人民医院	肿瘤内科	副主任医师	肿瘤
27	杨 伟	男	市人民医院	泌尿外科	副主任医师	泌尿
28	邹大中	男	市人民医院	超声	主任医师	医学影像
29	徐卓文	男	市人民医院	心血管内科	主任医师	心脑血管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技术职称	科普类别
30	陈 燕	女	市人民医院	肾内科	主任医师	肾内科
31	茅卫东	男	市人民医院	肿瘤学	主任医师	健康宣传
32	侯昕珩	男	市人民医院	呼吸内科	主任医师	呼吸
33	陈达伟	男	市人民医院	肝胆胰外科	副主任医师	消化、肿瘤
34	赵振国	男	市人民医院	普通外科	副主任医师	消化、肿瘤
35	张 丽	女	市人民医院	耳鼻咽喉科头颈外科	副主任医师	耳鼻咽喉疾病防治
36	艾有琴	女	市人民医院	耳鼻咽喉科头颈外科	副主任医师	耳鼻咽喉疾病防治
37	曹丽娜	女	市人民医院	美容整形	副主任医师	医学美学
38	徐武平	男	市人民医院	眼科	主任医师	眼科疾病防治
39	徐学东	男	市人民医院	眼科	主任医师	耳鼻咽喉及眼科疾病防治
40	邓雄伟	男	市人民医院	骨科	主任医师	骨骼
41	包理丽	女	市人民医院	护理	主任护士	孕产期保健、儿童保健、妇女保健
42	李福明	男	市人民医院	医学影像	副主任医师	医学影像
43	夏挺松	男	市人民医院	消化内科	主任医师	消化
44	张 凯	女	市人民医院	口腔	副主任医师	口腔
45	方 铭	男	市人民医院	内分泌	主任医师	内分泌、心脑血管
46	黄 君	女	市人民医院	中西医结合护理	副主任护士	中医养生与保健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技术职称	科普类别
47	刘哲南	男	市人民医院	病理诊断	主治医师	病理诊断, 肿瘤病理相关分析
48	孙霞	女	市人民医院	肿瘤内科	副主任医师	肿瘤
49	潘梁	男	市人民医院	急诊医学	副主任医师	急重症医学
50	王向桦	女	市人民医院	儿科	副主任医师	儿童保健
51	朱云荣	男	市人民医院	骨科	副主任医师	骨骼
52	黄晨燕	女	市人民医院	护理	主任护师	耳鼻喉疾病防治
53	包晨刚	男	市中医院	口腔医学	副主任医师	口腔
54	崔懿	男	市中医院	老年医学	副主任中医师	老年健康
55	高洁	女	市中医院	皮肤	副主任医师	皮肤性病学
56	陈昌红	男	市中医院	骨科	主任医师	骨骼
57	蒋红妹	女	市中医院	乳腺外科	副主任医师	妇女保健
58	缪亚香	女	市中医院	眼科	主治医师	眼科
59	邱志雄	男	市中医院	急诊急救	副主任医师	急重症医学
60	任莉	女	市中医院	中药学	主任中药师	中药学
61	桑穆惠	女	市中医院	中医内科	副主任中医师	心脑血管、心理健康、其他
62	王君	男	市中医院	耳鼻喉科	副主任中医师	耳鼻喉疾病
63	张赢政	男	市中医院	疼痛	副主任医师	慢性病防治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技术职称	科普类别
64	甘瑾	女	市中医院	中医妇科	副主任中医师	妇幼保健, 中医养生与保健
65	马炯	男	市中医院	中医肛肠	主任中医师	中医养生保健
66	胡晓冬	男	市中医院	肺病科	主任中医师	呼吸内科、中医
67	刘峰	男	市中医院	医学影像	副主任医师	医学影像
68	夏秋钰	女	市中医院	中医内科	主治中医师	中医内科
69	季小波	男	市中医院	心血管内科	主任医师	心脑血管
70	张盛玲	女	市中医院	整形美容	副主任医师	医学美学
71	承军	男	市中医院	神经外科	副主任医师	神经
72	孔文良	男	市中医院	针灸	副主任中医师	中医养生与保健
73	唐丽娜	女	市中医院	中药学	副主任中药师	药学
74	袁彬	男	市中医院	心血管内科	副主任医师	心血管疾病防治
75	张肖	女	市中医院	脾胃病科	主治中医师	消化、中医养生与保健
76	赵长江	男	市中医院	中医儿科	副主任中医师	儿童保健
77	肖燕	女	市中医院	护理管理	副主任护士	中医养生与保健
78	时英	女	市中医院	医院感染管理科	副主任护士	传染病防控
79	许敏华	女	市中医院	产科	副主任护士	妇女保健、孕产期保健
80	尤菊萍	女	市中医院	护理	主管护士	消化、健康生活方式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技术职称	科普类别
81	曾菁蓉	女	市中医院	肾内科	副主任中医师	肾内科
82	陈 明	男	市中医院	内分泌科	主任中医师	内分泌
83	任 雷	女	市中医院	病理学	主治医师	其他
84	江文娟	女	市三院	临床心理学	主任医师	心理健康
85	王树伟	男	市三院	疼痛	主治医师	慢性疼痛诊疗
86	陆晋军	男	市三院	精神病学	副主任医师	心理健康
87	严叶良	男	市三院	精神病学	主任医师	精神疾病、心理健康
88	戴静洁	女	市三院	精神卫生	副主任医师	精神疾病、心理健康
89	潘文天	男	市卫生监督所	卫生监督	无	其他
90	袁 彦	男	市卫生监督所	卫生监督	无	其他
91	周菊静	女	市疾控中心	寄生虫病控制	主任医师	寄生虫病防治
92	李 莹	女	市疾控中心	慢性非传染病防治	主管医师	慢性病防治
93	钱 程	男	市疾控中心	传染病控制	副主任医师	传染病防治
94	石 远	男	市疾控中心	职业卫生	主任医师	职业病防治
95	缪国忠	男	市疾控中心	预防医学	副主任医师	环境卫生、膳食营养、食品安全
96	汤 玲	女	市疾控中心	慢性传染病防治	主管医师	传染病防治
97	颜雅娟	女	市疾控中心	疾病控制	主治医师	病媒生物防治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技术职称	科普类别
98	姚建香	女	市疾控中心	免疫规划	副主任医师	免疫规划
99	章 剑	男	市疾控中心	慢性病防治	副主任医师	慢性病防治
100	陆红达	男	市疾控中心	性病艾滋病	主管医师	传染病防治
101	袁薇婷	女	市妇幼保健院	妇产科、心理	副主任医师	心理健康、儿童保健
102	孙铭雪	女	市妇幼保健院	儿童保健	副主任医师	儿童保健
103	连沁漪	女	市妇幼保健院	妇科	主治中医师	中医养生与保健
104	王 琦	男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	健康教育	助理研究员	健康生活方式
105	黄凯桦	女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	卫生管理	副研究员	老年健康
106	丁 群	女	市血站	内科	主治医师	献血
107	江华龙	男	市血站	输血技术	副主任技师	献血
108	吴林凯	男	市急救中心	院前急救	主治医师	应急救护
109	范建芬	女	口腔医院	口腔正畸	副主任医师	口腔
110	杨向华	女	市中医专科医院	内科	副主任医师	心血管病、神经病学、内分泌学

附件 2

江阴市医学会健康科普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江阴市医学会健康科普专家库（以下简称专家库）的工作，充分发挥健康科普专家在全市健康科普传播中的智力支持和技术支撑作用，推进健康知识普及行动，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江阴市医学会设立专家库管理办公室，在江阴市“健康江阴”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监督指导下负责专家库的日常管理工作。

第三条 专家库的建立旨在发挥多学科、多专业的综合优势，在研究制订健康科普战略、确定科普工作重点、开展健康科普宣传等工作中，提供专业支撑，提高科普水平，把握舆论导向，推动健康科普事业发展。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江阴市医学会专家库建设、应用及与之相关的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章 专家库建设

第五条 符合条件的各专科分会、市直医疗卫生单位、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报名参加遴选。

第六条 专家库成员应当具备的基本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遵纪守法，廉洁奉公，作风正派，恪守学术道德规范，有良好的敬业和奉献精神；

（二）身体健康，能够胜任专家库成员工作；

（三）原则上应当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专业人员，具备较强的健康科普工作能力。健康科普工作业绩突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可适当放宽技术职称条件；

（四）掌握健康科普宣传技巧，热爱健康科普宣传工作，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第七条 申报和入选专家库的程序：

（一）个人申请与分会、单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申请人填写《健康科普专家申报表》，经所在单位同意后报医学会专家库管理办公室；

（二）在江阴市“健康江阴”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领导下，江阴市医学会组织专家组根据遴选条件及推荐情况，遴选确定专家库成员，报市卫生健康委备案后予以公布和颁发聘任证书。

第三章 专家库应用

第八条 专家库成员享有以下权利：

（一）优先推荐参加广播、电视等媒体科普宣传以及参与新媒体健康科普作品制作等科普活动；

（二）受邀参加各级各类健康教育计划或规划的制定与论证以及健康教育工作决策咨询等；

- (三) 在参与专家库工作中充分发表个人意见和建议;
- (四) 参与优秀健康科普工作者的评比表彰;
- (五) 自愿申请退出专家库。

第九条 专家库成员应当承担的义务:

(一)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管理办法, 遵循科学严谨、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工作原则;

(二) 参与健康科普巡讲的专家每年年初报送本年度健康科普培训课件, 由管理办公室统一收集审核后, 按计划抽调专家参与健康科普巡讲活动;

(三) 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健康科普公益活动, 提供相应的专业知识咨询;

(四) 积极参与健康科普资源库产品开发创作及审核评价等工作;

(五) 按擅长领域承担原创健康科普作品审核任务;

(六) 定期参加专家库工作会议, 参与拟定健康知识普及相关计划、年度工作重点, 开展健康影响评价工作等;

(七) 相关主管部门对各类媒体开办的健康栏目进行审核和监管时, 协助提供专业意见;

(八) 自觉维护专家库公信力, 不得以专家库成员的名义参加商业性活动;

(九) 本人工作单位、职务、职称发生变动的, 及时向管理办公室反馈信息。

第四章 专家库管理

第十条 专家库成员实行聘任制，聘期3年。聘任期满，管理办公室对专家库成员资格及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审核和评估。通过审核和评估且愿意续聘的，继续聘任。

第十一条 每届聘任期内，管理办公室可以根据工作需要，按照专家库成员遴选程序对专家库成员进行增补。

第十二条 管理办公室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组织召开全体专家会议或部分学科类别专家会议，适时举办不定规模的培训，商定健康科普相关工作计划，提升专家库成员健康科普工作能力。

第十三条 管理办公室负责记录专家库成员参与“健康江阴”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成员单位组织的健康科普工作情况，并对专家以专家库成员名义参加的社会活动进行审核、备案，作为专家年度评先选优的重要参考，及时反馈专家本人及其所在单位。

第十四条 专家库成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由管理办公室提出解聘建议，提交市医学会审议通过后，由管理办公室发布解聘公告并收回聘书。

（一）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纪律和本管理办法的；

（二）无正当理由，在1个聘期内累计3次未完成指派健康科普工作任务的；

（三）在开展健康科普工作时，违反科学原则、违背客观实际、传播错误信息、作出有失科学公正的结论，误导公众并造成不良影响的；

(四) 违背科研诚信、科研伦理要求的;

(五) 有其他应予解聘行为的。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订和完善。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颁发之日起实施。

抄送：市卫生健康委、市科协、市民政局。

江阴市医学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印发
